學年度第 學期 海洋研究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

碩士班研究生		考		試	委		
	校內外	姓	名		現任或曾任單位及職稱	備	註
學號:						指導	教授
姓名:							
預定口試月份:月							

說明:

- 1. 各所請於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人選確定時,填寫聘函逕發各考試委員,並繕造本表送教務承辦單位 (研教組、社科院教務分處、醫教務分處)備查,惟至遲請於報領考試委員審查費及交通費時一 併送達教務承辦單位。
- 2. 研究生之指導教授若擔任其考試委員時,請於備註欄註明『指導教授』或『*』。
- 3.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,校内、外委員比例不限,惟因校内、外委員之酬勞不同,故仍請註明校內或校外。

兼任教師得視為校外委員,惟兼任教師若擔任該候選人之指導教授時,則應視為『校內』考試委 員。

4. 本校『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』有關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規定,請見背面說明。

指導教授簽章: 課程委員簽章: